

证券代码：300660

证券简称：江苏雷利

公告编号：2025-036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的 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常州合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世龙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殷成龙先生；监事章静芳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公司股份 6,55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5%）的股东常州合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合利”）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6,55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持有公司股份 78,62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的董事兼副总经理王世龙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9,65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6%）。（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3、持有公司股份 243,33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8%）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殷成龙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60,83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9%）。（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持有公司股份 18,97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的监事章静芳女士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4,74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1%）。（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特定股东常州合利、董事兼副总经理王世龙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殷成龙先生、监事章静芳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常州合利	特定股东	6,555,200	2.05%
王世龙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78,624	0.02%
殷成龙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43,336	0.08%
章静芳	监事	18,976	0.0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的相关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原因	拟减持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期间
常州合利	自身资金需求	6,555,200	2.05%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以及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	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	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王世龙	自身资金需求	19,656	0.00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集中竞价方式	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殷成龙	自身资金需求	60,834	0.019%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以及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	集中竞价方式	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章静芳	自身资金需求	4,744	0.00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及二级市场买入	集中竞价方式	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	--------	-------	--------	--------------------	--------	----------------	----------------------

注：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但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常州合利承诺：

将严格遵守股份锁定期及转让的有关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转让公司股票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将原持有的部分股份公开发售之外，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股票锁定期满后的 2 年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公司上市时所持股票总数的 3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收盘价、发行价和减持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日，常州合利、王世龙先生、殷成龙先生、章静芳女士的本次减持股份行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王世龙先生、殷成龙先生、章静芳女士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未超过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常州合利、王世龙先生、殷成龙先生、章静芳女士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

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地进行股份减持，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常州合利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 2、王世龙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 3、殷成龙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 4、章静芳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 特此公告。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6日